

燈

劉凱 聖貞德中學 三信

我十二歲生日那天，小學的中文科老師送給我一份禮物——檯燈。我注意到那檯燈的底座有一張貼紙，上面有這樣一句話「燈光雖小，卻是自身發出的光輝；月亮雖亮，卻是借用太陽的光芒。」當時，我百思不得其解，中文科老師到底是想表達甚麼？

這盞檯燈是一個圓柱體，顏色由紅色組成，燈柱上端有個圓形的灰色燈盤，燈盤上安裝了一個銀色的小馬達。馬達旁邊有兩條線路，一條是操縱圓斗形的燈罩，另一條是控制條形節能燈管的。我一邊欣賞這檯燈設計精緻，一邊琢磨著老師送給我的那句話。

天氣漸漸轉涼，這也意味著考試季節即將來臨，最後我決定來一場賭注。考試當天，我準備了兩部手機，把一部手機放在椅子下，令老師以為我已交上手機，不會作弊。但我卻以去洗手間為名，用另一部手機偷看答案，這樣老師就不會懷疑我了。

發試卷當天，我拿了滿分，老師和同學都對我讚不絕口。我卻興奮不來，因為這是我靠作弊得來的分數。

我感受到一股罪惡感，像石頭重重地壓在我的身上，渾身難受。

回家後，我看到檯燈上的那紙條，頓時茅塞頓開，我終於領悟到那句話的意思。我為了拿到滿分而作弊，並不是靠自身的努力換取。那位小學中文科老師想告訴我：做人要像一盞燈一樣，雖然只發出微小的光芒，但它是靠自己的努力來換取的。人們看到月亮的光芒，非源自月亮本身，乃是借助太陽的光折射而來，那就一如我靠作弊才換上分數。

第二天，我向老師坦白承認自己所做過的一切。即使這樣，我要付上嚴重的代價，我感到輕鬆不少，心頭那顆大石頭也慢慢地消失了。幾天後，有另一個同學也自首了。那位同學是因為我而去自首的，不知不覺間，我已經是一盞燈了。我靠自己的光芒驅散了那同學心中的迷霧，讓他看清了腳下的路，並承擔犯下的錯誤。這次作弊雖然是我人生中的一個污點，但「塞翁失馬，焉知非福」，我也因此令那同學改邪歸正，我終於徹底告別了以前那個無知的自己。